

# 四川泸天化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深圳证券交易所关注函的回复说明

深圳证券交易所：

根据贵所公司部关注函[2016]第 165 号《关于对四川泸天化股份有限公司的关注函》的要求，四川泸天化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或“泸天化”）对相关问题回复如下：

1、根据本所《主板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公告格式第 9 号——上市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格式》的规定，关注、核实相关事项，确认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公司基本面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回复：

公司根据《主板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公告格式第 9 号——上市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格式》的规定，关注、核实了相关事项，并询问了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确认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公司基本面未发生重大变化，具体说明如下：

（1）2016 年 9 月 23 日，公司披露《关于控股股东公开征集受让方的公告》，控股股东泸天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通过公开征集方式协议转让所持本公司部分国有股份 11500 万股；

（2）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3）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4）公司目前经营情况正常，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5）截至目前，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确认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发行股份、上市公司收购、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和资产注入等重大事项；

（6）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本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未买卖本

公司股票。

2、根据本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相关规定，向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书面函询，说明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是否计划对你公司进行资产重组以及其他对公司有重大影响的事项、控股股东通过公开征集方式转让你公司股份的进展情况，并要求其书面回复。

**回复：**

公司于2016年9月29日控书面函询泸天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泸天化集团”），要求其详细说明是否对公司进行资产重组以及其他对公司有重大影响的事项、通过公开征集方式转让公司股份的进展情况，泸天化集团具体回复如下：

（1）泸天化集团目前暂无对泸天化实施资产重组以及其他对泸天化有重点影响的事项；

（2）2016年9月23日，泸天化集团通过泸天化披露了《关于控股股东公开征集受让方的公告》，详细说明了公开征集的条件及时间等问题，截止公开征集最后期限，泸天化集团只收到泸州市工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工投集团”）的受让申请。目前，泸天化集团根据征集资格条件对申请材料进行审核，最终确定受让方还需经内部决策程序，该事项尚存在重大不确定性，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3、根据本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相关规定，详细说明近期接待机构和个人投资者调研的情况，是否存在违反公平披露原则的事项。

**回复：**

一方面公司及控股股东近期未接待机构及个人投资者的调研，另一方面公司董事会严格遵守《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相关规定，遵循及时、公平的信息披露原则，维护中小股东的权益。

4、核查你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是否存在买卖你公

司股票的行为，是否存在涉嫌内幕交易的情形。

**回复：**

公司于 2016 年 9 月 29 日向中国登记结算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登公司”）申请查询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直系亲属从 2016 年 1 月 25 日至 2016 年 7 月 25 日买卖股票行为，根据中登公司的查询结果，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直系亲属在此期间并未买卖公司股票，不存在内幕交易行为。

四川泸天化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 10 月 11 日